

证券代码：600884

证券简称：杉杉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74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4年11月6日，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发布了《杉杉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》（临 2024-069），公告了公司控股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杉杉集团”）所持公司 429,980,000 股股份被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的事项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杉杉集团的通知，获悉上述被司法冻结的部分股份已被解除冻结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杉杉集团
本次解除司法冻结股份（股）	59,439,922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7.60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2.64
解除司法冻结时间	2024年12月5日
持股数量（股）	782,222,036
持股比例（%）	34.71
剩余被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（股）	657,552,114
剩余被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84.06
剩余被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29.18

注：“剩余被冻结/标记股份数量”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。截至2024年12月5日，杉杉集团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未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7日